

我市发布工作方案,要求党员干部带头,积极引导节俭节约不浪费的餐饮消费方式

遏制餐饮浪费,提升文明指数

日前,我市印发《制止餐饮浪费培养节约习惯工作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方案》),围绕宣传引导、推动落实和身先示范,促进将中华民族节俭养德优秀品格融入现代文明,坚决遏制餐饮浪费现象,提升社会文明指数,培育崇尚自然简约的生活方式。

宣传引导,增强节约意识

近一段时间,滁州市各单位、学校食堂和餐饮单位内,“珍惜食物、杜绝浪费”蔚然成风。中午十二点,市政务中心食堂内,工作人员正在有序排队,打饭窗口、食堂墙壁、餐具回收等醒目位置,都张贴有“厉行勤俭节约 反对铺张浪费”“节约粮食、减少浪费”的宣传标语海报。记者在现场看到,每份菜都以比成人掌心略大一圈的小碟为标准盛出,用餐人员按需取菜或打菜。盛饭的工作人员也将米饭盛为满碗和半碗两种规格,方便不同饭量的人取餐。

《方案》提出,市及各县市区政务中心食堂要率先推动推行适度点餐取餐,深入开展“光盘行动”,公务接待部门改进接待方式,发挥好带头表率作用。

市机关事务管理处人士介绍,目前政

务中心食堂已建立物资台账,坚持按量采购、优先使用当季食材,先进先出,定期盘库,最大限度减少食材变质损耗,根据分时段就餐人数规律,科学供餐补餐;公务接待中采取灵活的就餐方式,精准定量避免浪费。

落实落细,推动习惯养成

根据《方案》,各大中小学、幼儿园应加强引导和管理,培养学生勤俭节约良好美德;学校食堂要根据实际,合理设置用餐份量,引导促进青少年从小养成节约粮食良好习惯。

“还有需要添饭的吗?要添饭菜的同学到这里排队,吃完的同学把餐盘放进回收桶。”午饭时间,市清流小学老师许俐俐给留在学校就餐的学生一一盛好饭菜。为了防止一次盛多吃不完,她给每名学

生分盛饭菜时都会询问学生的口味偏好和饭量,并叮嘱学生不应挑食,尽量光盘、吃完不够还能再添。许俐俐告诉记者,这种分餐方法下饭量偏小或偏大的学生都能吃饱不浪费,虽然比每份均量更耗时耗力,但也显著提高了“光盘率”,有效避免了食物浪费。

该校教导处张方忠老师介绍,学校在首次“国旗下讲话”和首节班会课都安排了以节约为荣、以浪费为耻的宣传教育,每日做好用餐人数统计,就餐时由老师做好带头实践,保证学生在吃饱的前提下避免浪费,培养学生从小养成“光盘”习惯。

常态长效,引领餐饮新风

勤劳节俭,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。根据《方案》,我市将把制止餐饮浪费工作作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重要内

容,结合培育选树典型事例人物,总结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培养节约习惯的经验和做法,让勤俭戒奢学有榜样、行有示范。

推动相关部门、行业协会将“光盘行动”等要求纳入餐饮企业“红黑榜”指标体系,将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等内容纳入机关干部公约、乡规民约、学生守则、行业规章、单位后勤管理规章制度等社会规范中,引领广大市民形成良好行为规范。

同时,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,重点加强对公务接待、商务宴请、婚嫁嫁娶红白事等过程中存在的餐饮浪费行为的监管,及时劝导制止攀比摆阔、奢侈浪费等不良风气。

(记者 刘晨)

节俭养德 文明餐桌

文明守法 诚信经营

晨刊讯 为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倡导诚信兴商理念,优化市场环境,8月31日,南谯区红庙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组织志愿者,在辖区农贸市场开展“积极践行诚信理念 做文明有礼滁州人”主题宣传。

活动中,社区志愿者们以悬挂横幅和发放宣传资料相结合的方式,在辖区沿街

店铺及农贸市场,对经营户进行诚信经营宣传引导,普及相关法律法规,倡导积极践行诚信理念,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据介绍,活动通过这种面对面、零距离的宣传方式,有效提升辖区经营户的诚信经营理念。

(高超 记者包增光 文/图)



诚信建设万里行

签订协议无诚信 强制扣车促履行

晨刊讯 被执行人毕某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,事后却拒不履行,认为协议可以“忽悠”。8月28日,天长法院将毕某名下车辆扣押,促使其还清欠款。

毕某与卢某有生意往来,2019年4月,经双方结算,毕某欠卢某货款5.735万元,他出具欠条一张,约定当年6月底

还清。还款期到,卢某多次催要,均无果,遂诉至法院,得到法院判决支持。判决生效后,毕某仍未还钱,卢某申请强制执行。

执行中,承办法官要求毕某还钱却无下文,遂依法冻结其银行账户、限制高消费并列入失信“黑榜”。处处受限的毕

某主动与卢某协商,当场给付1.8万元,余款达成分期给付协议。协议签订后,毕某再次言而无信。8月27日下午,承办法官接到申请人举报,称在全椒县发现毕某的车。承办法官立即带人前往,成功将其车辆扣回。看到车被扣,毕某知道躲不过去了,第二天连忙赶到法院,

还清全部余款及利息4.2万元,案件成功执结。

(姜宏乔 记者胡文峰)

强化失信惩处 建设诚信社会

布“桃色陷阱”诈骗,4名被告人获刑

晨刊讯 四处张贴招嫖广告,吸引被害人拨打预留的电话号码后,以要求被害人通过微信、支付宝等方式预付服务费的方式,诈骗他人财物现金人民币47300元。日前,定远县人民法院审理了这起“招嫖诈骗”案,陈某浩等4名被告人犯诈骗罪,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十个月至三年不等,并处罚金二万五千元至二万元不等。

2019年1月下旬至2月中旬,被告人陈某浩伙同被告人杨某亮、付某飞、洪某娇等4人分别到安徽、河南等地张贴招嫖广告。在成功吸引被害人拨打预留的电话号码后,陈某浩等3名男性被告人负责与被害人约定服务类型、价位。之后,女性被告人洪某娇与被害人取得联系,并以“现在查得很严”为借口,一步步引诱被害人先通过微

信、支付宝等方式预付的土费、套餐费、押金等各种名义的服务费,待被害人转账后,洪某娇则立即将其拉黑。通过此种方式,4名被告人在不到1个月的时间内,共合伙诈骗他人人民币合计47300元。定远法院审理认为,4名被告人行为均已构成诈骗罪,综合各种情况,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

法官介绍,招嫖本身就是违法行为,

电信网络招嫖要求转账的行为均为诈骗,请广大群众提高自身防范意识,遇到此类信息,第一时间向相关部门举报,避免掉进诈骗分子精心设下的陷阱。

(蒋书文 记者胡文峰)

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法治故事